

证券代码：002142
优先股代码：140001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26-036
优先股简称：宁行优0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26 年 9 月 7 日 15:30 召开，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7 日 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表决，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2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6 年 9 月 2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

宁波文化广场朗豪酒店（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 2109 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史庭军先生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
3.00	关于修订《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发行资本债券的议案	√

上述第三、第四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其他均为普通决议案，所有议案均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

上述第一、第二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时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股东会会议材料。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

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通过信函、传真或亲自送达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9月3日和9月4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宁波银行总行大厦。

4.联系办法：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345号(邮编：315042)

联系人：童卓超

电话：0574-87050028

传真：0574-87050027

5.其他事项：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自理，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本次股东会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1.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42”；投票简称为“宁行投票”。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优先股股东投票的提案。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会全部议案均不涉及累积投票。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9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7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按本单位/本人的意愿代为投票。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史庭军先生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			
3.00	关于修订《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发行资本债券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三者必选一项，多选视为无效委托。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